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4-01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在成都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薛丰先生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赵洵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时间处理其他商业及个人事务,提出辞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地《上市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候选人同意,并根据中国律师对本公司监事候选人推荐及其任职条件的审阅意见,监事会在对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后,一致同意提名薛丰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获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薛丰先生简历

薛丰先生,1994年12月生,现任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监事、资金经理,成都华盛实业蜀都花园项目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华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乐创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文翰传媒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成都禹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薛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4-010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韩文龙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韩文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韩文龙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文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韩文龙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薛丰先生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薛丰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薛丰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1:

韩文龙先生简历

韩文龙先生,1984年11月生,现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韩先生亦担任四川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四川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理事,四川省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监事;并入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计划、省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和西南财经大学"光华英才工程青年杰出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数字经济和政治经济学等;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四项,主研和参研社科基金、自科基金等课题10余项;在《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等期刊上共发表论文100多篇,在《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四川日报》、人民网、光明网等报纸、媒体发表评论性文100余篇;曾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陕西省第十四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四川省第十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四川省教学成果奖特等奖等。韩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硕博连读),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附件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薛丰先生简历

薛丰先生,1994年12月生,现任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监事、资金经理,成都华盛实业蜀都花园项目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华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乐创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文翰传媒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成都禹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薛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3,702,62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0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18元/股-7.5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4,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2.5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02,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24%,成交最高价7.56元/股、最低价6.1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50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2月9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9日~2024年5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1,500万元
回购用途	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
累计已回购股数	23.00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17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5.32 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格不超过13.88元/股,回购期限从2024年2月9日至2024年5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首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进展情况,并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2024年4月1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6,000,000股的比例为0.2170%,回购成交的价格为12.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53,20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4-024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8日披露的临2023-010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14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于2023年5月17日披露的2023-028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3月28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108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披露的临2024-00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2024年4月15日,公司完成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的发行,本期发行金额为3亿元人民币。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16日到账,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情况具体如下:

债券名称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债券简称	24菲达环保SCP001(科创票据)
债券代码	012481291	期限	240日
起息日	2024年04月16日	兑付日	2024年12月12日
计划发行总额	3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亿元
发行利率(%)	2.2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簿记管理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2024-004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5日(星期四)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18日(星期四) 至04月2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qrb@cqrb.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04月19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4月25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5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李亚军

董事会秘书:张漫

财务总监:贾琳

独立董事:龚志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4月25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18日(星期四)至04月2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qrb@cqrb.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先生、黄先生

电话:023-62803632

邮箱:cqrb@cqrb.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恒利优势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98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2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3月26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26日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3月26日起(含当日)暂停长信恒利优势混合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发布《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自2024年3月26日(含2024年3月26日)起,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交易代码:519987)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均暂停办理。

2.2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17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新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9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3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25日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3月25日起(含当日)暂停长信新利混合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发布《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自2024年3月25日(含2024年3月25日)起,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交易代码:519969)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均暂停办理。

2.2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23 证券简称:贵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2,988,4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7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董事长丁峰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丁峰涛先生、于险峰先生、王翊先生(独立董事)、陈和平先生(独立董事)出席现场;董事徐毅先生、蔡晖道先生、赵治纲先生(独立董事)以视频方式参加;董事宗永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谭波先生、刘锦萍女士出席现场;监事李国春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

3、董事会秘书孙冬云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副总经理周开林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3、议案名称: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3,904	99.8523	314,500	0.1477	0	0

4、议案名称: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5、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提取2023年度任意盈余公积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84,704	99.8574	302,400	0.1419	1,300	0.0007

8、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7,361	98.7860	313,700	1.214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6,361	98.7821	314,700	1.2179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办理贷款、委托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672,604	99.8517	315,800	0.1483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03,184	69.8376	302,400	30.0332	1,300	0.1292
8	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93,184	68.8444	313,700	31.1556	0	0
9	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692,184	68.7451	314,700	31.2549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8《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9《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有: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中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49,623,188股,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37,524,155股,表决时两名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贵阳)事务所

律师:贾平、汪千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12日、4月15日、4月1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尚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条规定,公司将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12日、4月15日、4月1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负荷基本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第五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事项,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事项的预案及摘要、公告、说明等。

2024年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4)。

由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同时考虑到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数量较多,需结合中介机构工作成果逐个磋商交易细节,且部分交易对方尚需一定周期完成其内部审批及决策流程,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待本次交易中涉及的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12日、4月15日、4月1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0万元到-1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50万元到-1950万元。预计2023年年度营业收入5100万元到58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到5750万元,低于1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资产重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如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3日、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4月17日起增加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渤海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59516	国泰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19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9537	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46	国泰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51	国泰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12	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9619	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21	国泰MSCI中国A股ESG通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43	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67	国泰中证机床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69	国泰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79	国泰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12	国泰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45	国泰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61	国泰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06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28	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61	国泰中证环保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64	国泰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65	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81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89	国泰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96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760	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010	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260	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620	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
512290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20	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60	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880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020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100	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10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20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30	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880	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010	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110	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220	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620	国泰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960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090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110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00	国泰沪深3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10	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20	国泰中证内地运输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30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50	国泰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60	国泰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70	国泰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120	国泰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360	国泰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客服电话:956066

网址:www.ewww.com.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